

## 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、业绩等实际情况，参考行业薪酬水平，制定公司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：

### 一、适用对象

本薪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 二、适用期限

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直至2027年度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。

### 三、薪酬标准

#### 1、董事薪酬方案：

##### （1）非独立董事：

##### 董事长薪酬：

董事长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强挂钩，按以下规则进行薪酬计算：

董事长薪酬=本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\*1% +（本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-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）\*3%

若“本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-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” $\leq 0$ ，即，董事长薪酬=本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\*1%。

董事长薪酬按季度计提发放；若公司预发薪酬总额大于本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\*1%，则董事长在审计结束后将公司多发放的薪酬退回公司。

其他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、岗位的非独立董事（含职工代表董事）：

在公司（含子公司）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，以及职工代表董事，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，并按照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执行，不领取董事薪酬和津贴，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，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绩效和个人绩效相挂钩，根据年度报告和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支付。

## **(2) 独立董事：**

独立董事采用津贴制，津贴标准为每月人民币6,000元整（含税）/人，按月发放。

## **2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**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%。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、岗位，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，对标行业、匹配市场的基本原则确定薪酬标准。

## **四、其他说明**

1、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应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，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本薪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执行；本薪酬方案如与日后实行的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相抵触时，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执行。

4、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予以确认，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/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之“第四节公司治理、环境和社会”之“六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”内容。

特此公告。

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